



西藏堆龙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2023 年 4 月 28 日

# 目 录

重要提示	3
第一节 本行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二节 经营情况分析	6
第三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4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6
第五节 公司治理	1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1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3

##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于2023年4月12日由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公司合并数据，以人民币明示。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四川中衡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规定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报告中所涉及内容及数据未经授权不得转载。

西藏堆龙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长金官铭、行长姜伯勤、运营财务部总经理邹晓娟，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一节 本行基本情况简介

### 一、本行基本情况

#### (一) 本行法定名称

法定中文名称：西藏堆龙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西藏堆龙民泰村镇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Dui Long Mintai Rural Bank of Tibet  
CO.,LTD.

#### (二) 法定代表人：金官铭

#### (三) 注册地址及联系方式：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区东嘎镇堆龙大道 95 号

本行网址：<http://www.dlmtrb.com>

电话：0891-6139133

传真：0891-6144116

邮编：851400

#### (四) 其他有关资料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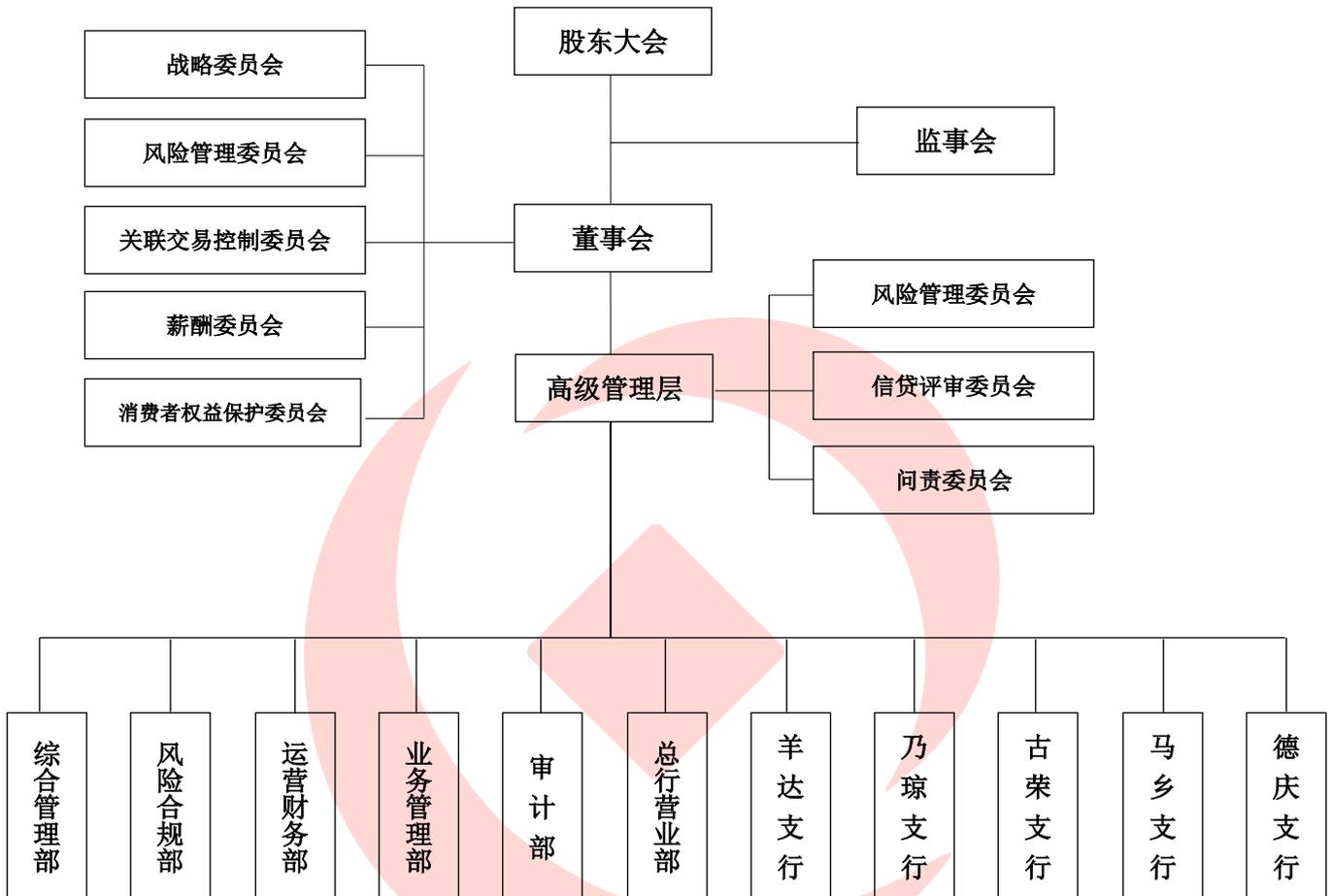
首次注册时间：2018 年 3 月 22 日

首次登记注册地点：拉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S0002H25401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100MA6T5ARHXE

## 二、本行组织架构图



## 第二节 经营情况分析

### 一、报表信息披露

#### (一) 主要财务数据指标

经营业绩 (单位: 万元)	2022 年末
营业收入	3847.66
利润总额	1219.12
净利润	1108.26

#### (二) 业务规模指标

规模指标 (单位: 万元)	2022 年末
资产总计	83123.84
各项贷款及垫款余额	54883.13
负债总计	72590.89
各项存款余额	65386.07
所有者权益	10532.95

#### (三) 补充财务指标

项目 (%)	标准值	2022 年末
流动性比例	$\geq 25$	67.63%
资产利润率	-	1.26%
资本利润率	-	11.11%
不良贷款率	--	0.53%
成本收入比	$\leq 35$	64.43%
存贷比	$\leq 75$	77.37%

## 二、财务收支状况

报告期末，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3847.66 万元，其中利息收入 2951.48 万元，其他收入 1843.01 万元。营业支出 2628.64 万元，其中利息支出 940.27 万元；业务及管理费用 2479.13 万元，其中职工薪酬支出 1379.88 万元。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1413.68 万元。

## 三、利润实现情况

本行 2022 年实现利润总额 1219.12 万元；实现净利润 1108.26 万元。

## 四、利润分配情况

经四川中衡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我行 2022 年实现利润总额 1219.12 万元，2022 年所得税费用为 110.86 万元，实现净利润为 1108.26 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一是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30 万元；二是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00 万元；三是按照《公司章程》在册股东持股比例，以年息 4% 的标准向股东分配现金分红计 400.00 万元；四是分配后剩余的未分配利润为 69.66 万元，留在未分配利润中。

## 五、存款业务发展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行各项资产总额为 83123.84 万元，各项负债总额为 72590.89 万元，各项存款余额 65386.07 万元。在存款业务发展中，我行始终坚持属地化存款营销，突出以储蓄存款营销为主，达到了储蓄存款占比超 50% 的目标，存款结构不断趋于优化，稳定性进一步增强。

## 六、“支农支小”业务开展情况

为推动堆龙德庆区小微企业和农村金融健康发展，我行一直秉承“与小微企业同发展，与地方经济共繁荣”的使命，以服务“三农”为特色，专注于解决小微企业、农户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

在农村金融服务工作中，我行以优化网点布局，延伸服务半径为依托；根据农村实际情况，创新金融产品为思路；执行西藏优惠贷款利率，减轻融资成本为手段；开展“银村合作”，深化金融服务为重心，实现了堆龙德庆区辖内所有乡镇机构全覆盖、业务全覆盖，形成了以农户贷款和小微企业贷款为主体，其他贷款产品辅助的产品结构。

在信贷营销中，我行坚持对客户进行差异化、精细化服务营销，坚持推进“进村入居”“进园入企”营销模式，增强了与广大农牧民和小微企业的契合度和融合度。为了便于广大农牧民取得贷款，降低广大农牧民和小微企业的融资成本，我行依托村“两委”和工业园区等专业市场，建立了基层业务联系点，客户仅需一个电话，便可得到我行的上门服务，真正打通了农村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

## 七、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2 年第四季度，我行关联贷款 62 笔，余额为 844.45 万元，占贷款总额的 1.50%；其中员工贷款 57 笔，余额为 777.36 万元，员工亲属贷款 5 笔，余额为 67.09 万元。

## 八、风险管理情况

## （一）信用风险管理情况

### 1. 授信审批情况

截至 2022 年第四季度末，我行贷款余额为 56296.81 万元，笔数 2867 笔，其中对公贷款余额 6507.15 万元，48 笔，个人贷款余额 49789.66 万元，2819 笔。第四季度授信申请 492 笔，金额 6759.99 万元，其中对公申请 8 笔，金额 1027.15 万元，个人申请 484 笔，金额 5732.84 万元，审批通过率为 100%。

### 2. 按贷款行业分类

序号	行业	余额（万元）	笔数	占比（%）
1	农、林、牧、渔业	5123.66	515	9.10
2	采矿业	82.00	3	0.15
3	制造业	2332.27	27	4.14
4	建筑业	5997.23	127	10.65
5	批发和零售业	10196.24	283	18.11
6	住宿和餐饮业	8570.19	341	15.22
7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287.61	62	2.29
8	卫生、社会工作	18.69	3	0.03
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96.56	17	1.06
1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300.89	1154	30.73
11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3937.19	314	7.00

12	电力、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业	165.00	3	0.30
1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58.97	11	1.00
1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 施管理	24.00	3	0.04

### 3. 按贷款担保方式分类

#### (1) 我行贷款以抵质押为主

截至 2022 年第四季度末，我行贷款余额为 56296.81 万元，其中抵押贷款 335 笔，余额 15655.12 万元，余额占比为 27.81%，保证贷款 1463 笔，余额 32121.28 万元，余额占比为 57.10%，信用贷款 1069 笔，余额 8520.42 万元，余额占比为 15.13%。

#### (2) 联保授信情况

截至 2022 年第四季度末，我行无联保授信情况。

### 4. 贷款集中度方面

截至 2022 年第四季度末，我行对公贷款 48 笔，余额 6507.15 万元，余额占比为 11.56%，个人贷款 2819 笔，余额 49789.66 万元，余额占比为 88.44%。

前十名贷款余额 2700 万元，占贷款总额的 4.94%，占资本净额的 25.02%；最大单一贷款客户贷款余额 300 万元，占贷款总额的 0.53%，占资本净额的 2.70%。贷款余额 500 万元以上客户 0 户，贷款余额 0 万元；贷款余额 300 万元以上客户 5 户，贷款余额 1500 万元，占贷款总额 2.66%。为贯彻落实小额分散的原则，明确“做微、做小、做特色”的信贷投

向，根据我行自身经营发展规模以及风险抵抗能力，进一步压降大额贷款到期授信额度。

## 5. 授信期限分析

我行大多数小微客户偏向于申请中长期及长期贷款，采取按月结息不定期还本的还款方式，此类还款方式也有利于我行风险控制。截至 2022 年第四季度末，我行短期贷款共计 4 笔，余额 68.17 万元，余额占比为 0.12%，其中期限 6 个月的 1 笔，余额 2.99 万元，期限 1 年的 3 笔，余额 65.18 万元；中长期贷款 2863 笔，余额 56228.64 万元，余额占比为 99.88%，贷款期限均为 1 至 3 年，无期限为 3 年以上的贷款。

### (二) 大额风险管理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贷款前十大客户授信净额 2940 万元，集中度 26.46%；单一贷款客户授信净额 400 万元，集中度 3.60%。无大额风险，不良贷款余额 298.78 万元，不良率 0.53%，大额风险指标可控。

#### 最大十户贷款：

序号	客户名称（单位：万元）	2022 年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1	A 公司	300	4.94
2	B 公司	300	
3	C 客户（自然人）	300	
4	D 客户（自然人）	300	
5	E 公司	300	
6	F 客户（自然人）	290	

7	G 公司	260
8	H 公司	250
9	I 公司	240
10	J 客户（自然人）	240

### （三）操作风险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我行柜面操作风险管理水平，我行通过三道防线加强操作风险管理，业务前台一线加强制度学习，规范业务操作；总行风险合规部、运营财务部通过加强检查辅导力度，加强对各类业务操作风险管理；内部审计、村镇银行管理总部、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成都审计中心在第三道防线管理中发挥作用。截至 2022 年末，本行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 （四）道德风险管理情况

2022 年，风险合规部为牵头部门，一是加强员工行为制度建设，签发了员工行为排查管理办法；二是开展了年度家访与年度员工行为排查；三是组织开展了全行四个十大禁令测试。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做好员工道德风险管理工作。报告期内，我行未发现道德风险情况。

### （五）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

**1. 流动性指标概况。**截至 2022 年第四季度末流动性指标概况为，流动性比例 67.63%，核心负债比例 57.61%。

**2. 流动性监管指标合规性。**截至 2022 年第四季度末，资产总额 83123.84 万元，负债总额 72590.89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532.95 万元，流动性资产 27166.75 万元，流动性负

债 40169.45 万元，流动性比例 67.63%。各项存款余额 65386.07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 23597.59 万元，定期存款 7329.16 万元，活期储蓄存款 13508.28 万元，定期储蓄存款 17300.44 万元，保证金存款 1756.97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 56296.81 万元，其中，支农再贷款资金发放 5739 万元，调整后存贷比 86.1%。央行存款 6881.92 万元，其中：法定准备金存款 2563.18 万元，超额备付金 4318.74 万元，现金 1028.10 万元，超额备付金率 8.18%。90 日以上到期的负债 27268.56 万元，核心负债依存度 57.61%。

### 第三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根据本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股权转让的议案》，积极开展股权转让工作。将原自然人股东符海君、吴迪股份共计 400 万股协议转让给法人股东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本行总股本的 51%，截至报告期内已完成工商信息变更登记工作。

#### 二、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项目（单位：万元）	2022 年末
股本	10000
资本公积	0
盈余公积	53.30
一般风险准备	10
未分配利润	469.66
股东权益合计	10532.95

#### 三、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现有 10 个股东，股本总额为 10000 万股，其中法人股东 7 个持 9150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91.5%，自然人股东 3 个持 850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8.5%。

股份类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银行股	5100	51

国有法人股	2700	27
企业法人股	1350	13.5
自然人股	850	8.5
合计	10000	100

#### 四、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总数（万股）	持股占比（%）
1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
2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1000	10
3	拉萨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000	10
4	拉萨纳木措景区保护开发有限公司	700	7
5	西藏聚灵商贸有限公司	500	5
6	天津圆通贵金属经营有限公司	500	5
7	金官铭	400	4
8	临海市吉多仕灯饰有限公司	350	3.5
9	单文娟	250	2.5
10	姜伯勤	200	2
	合计	10000	100

##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是否持股	是否领取薪酬
1	金官铭	男	董事长	是	否
2	次仁央珍	女	非执行董事	否	否
3	次仁拉姆	女	非执行董事	否	否
4	黄辉	男	非执行董事	否	否
5	姜伯勤	男	执行董事、行长	是	是
6	胡玺	男	监事长	否	否
7	次旦卓嘎	女	股东监事	否	否
8	陈波	男	职工监事	否	是

### 二、高级管理层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是否持股	分管工作范围
1	姜伯勤	男	行长	是	主持全行工作，分管审计部及财务等工作
2	程铭杰	男	副行长	否	分管综合管理部、运营财务部（财会除外）、党建及工会工作
3	李涛	男	副行长	否	分管业务管理部、总行营业部
4	瞿建华	女	副行长	否	分管风险合规部

### 三、人员结构

报告期内，本行共有员工 97 人。其中，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 17 人，占 17.5%；业务人员 80 人，占 82.5%；大学本科学历及以上 75 人，占 77.3%；大专学历及以下 22 人，占 22.7%。

## 第五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情况

本行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并不断健全完善法人治理制度，为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监督、执行机制提供了保障。

**1. 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是本行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对本行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依法行使职权。股东大会会议包括股东年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年会每年召开一次。

**2. 董事会。**董事会是本行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本行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对本行经营活动进行管理，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5 个委员会。制定了较完备的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尽职尽责，规范运作，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效支持。

**3. 监事会。**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本行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对董事和高管层尽职尽责情况、重大经营项目情况和年度经营真实性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

**4. 高级管理层。**本行高级管理层由 1 名行长、3 名副行长

组成。高级管理层坚守支农支小定位，践行普惠金融，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

## 二、治理主体会议召开情况

### 1.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听取了《2021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及 2022 年工作计划》《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履职评价报告》2 项议案。

审议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1 年度股东资质评估报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工作计划》《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工作计划》《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13 项议案。

(2) 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了《关于监事会成员变更的议案》《关于股权转让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 2. 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 4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25 项议案，主要如下：

(1)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听取了《战略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薪酬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消费

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2021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报告及 2022 年工作计划》等 10 项议案。

审议了《2021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及 2022 年工作计划》《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工作计划》《2021 年度股东资质评估报告》《2021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2021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等 18 项议案。

(2)2022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股权转让的议案》。

(3)2022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2022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报告及下半年工作计划》《总行领导班子联系支行管理办法》等 5 项议案。

(4)2022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浙江民泰商业银行集团内村镇银行流动性互助框架协议》。

### 3. 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4 项议案、听取 15 项议案,主要如下:

(1)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听取《2021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及 2022 年工作计划》《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1 年度股东资质评估报告》《2021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2021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报告及 2022 年工作计划》及关于加强内部审计工作和队伍建设等 12 议案。

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工作计划》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履职评价报告》2 项议案。

(2)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关于达瓦平措不再担任监事长职务的议案》《关于选举  
胡玺为监事长的议案》2 项议案。

(3)2022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听取《关于股权相关问题自查情况的报告》《恢复和处置计划  
实施暂行方案》2 项议案。

(4)2022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听取《浙江民泰商业银行集团内村镇银行流动性互助框架协议》。

### 三、治理主体变更情况

根据工作需要,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  
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瞿建华为总行副行长的议  
案》,并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西藏监管局任职核  
准,瞿建华已正常任职履职。

根据本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监事会成员变更的议案》,选举胡玺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选举胡玺  
为监事长,达瓦平措不再担任监事长。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二、重大案件、重大差错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 **三、收购、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抵贷资产的收购等情况；无收购、吸收合并事项。

###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 **五、公司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 **六、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

在 2022 年度，我行在董事会的正确决策下，积极落实行内各项部署安排，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牵头部门实现调整，优化了组织架构，修订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实现体制机制的再更新，消费者权益保护宣教工作有效开展，全年没有消费者投诉的情况，未发生各类因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引起的重大事件。

一是公司治理主体运行有效，组织结构实现调整。2022

年4月29日，我行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听取了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按照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将全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牵头部门由原内审合规部划分至综合管理部，实现审计部门的独立性。

**二是制度体系的再完善。**为了有效规范在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环节的各项工 作，有力加强和指导各项工作，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各类制度开展了修订、完善工作。修订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办法》《消费者金融信息保护管理办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金融营销宣传管理办法》等办法。

**三是积极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宣教工作。**按照各级监管部门的要求和指导，结合我行实际情况，各营业网点积极、有效开展了“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等主题活动，切实履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主体的责任。

## 第七节 财务报告

本行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经四川中衡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规定进行审计，注册会计师沈小琳、李小娟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附录：西藏堆龙民泰村镇银行审计报告

